

证券代码:600871 证券简称:石油油服 公告编号:2015-049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本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12月1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乙12号昆泰嘉华酒店三层6号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出席或列席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人)	14
其中: A股股东人数	13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户)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股)	10,727,743,991
其中: 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0,629,995,461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股)	97,748,53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5.85
其中: A股股东持有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5.16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0.6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临时股东大会)由本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焦方正先生作为会议主席主持了会议,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独立董事张化桥先生因未能出席会议,独立董事潘领先生列席了会议。

2. 公司在任监事8人,出席4人,监事温冬芳、杜波、张琴、许卫华因未能出席会议。

3. 副总经理赵良先生、张杰先生、刘汝山先生和黄松伟先生以及总会计师王红晨先生列席了会议,董事会秘书李海洪先生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审议通过《产品互供框架协议》及其项下拟进行之主要持续关联交易,及该交易于2016年度、2017年度及2018年度之建议年度上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05,667,799	100.00	0	0.00
H股	97,748,530	100.00	0	0.00
普通股合计:	1,503,416,329	100.00	0	0.00

2. 议案名称:审议通过《综合服务框架协议》及其项下拟进行之主要持续关联交易,及该交易于2016年度、2017年度及2018年度之建议年度上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05,667,799	100.00	0	0.00
H股	97,748,530	100.00	0	0.00
普通股合计:	1,503,416,329	100.00	0	0.00

3. 议案名称:审议通过《工程服务框架协议》及其项下拟进行之主要持续关联交易,及该交易于2016年度、2017年度及2018年度之建议年度上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05,667,799	100.00	0	0.00
H股	97,748,530	100.00	0	0.00
普通股合计:	1,503,416,329	100.00	0	0.00

4. 议案名称:审议通过《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及其项下拟进行之主要持续关联交易,及该交易于2016年度、2017年度及2018年度之建议年度上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05,667,799	100.00	0	0.00
H股	97,748,530	100.00	0	0.00
普通股合计:	1,503,416,329	100.00	0	0.00

5. 议案名称: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潘领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05,667,799	100.00	0	0.00
H股	97,748,530	100.00	0	0.00
普通股合计:	1,503,416,329	100.00	0	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证券代码:002619 证券简称:巨龙管业 公告编号:2015-073  
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龙管业”或“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巨龙日照聚义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日聚义”关于股权质押的通知,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权质押的情况

2015年12月14日,巨日聚义将其所持有的有限公司的9.8%巨龙管业股票质押给公司控股股东巨龙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龙集团”),质押股数为4,02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累计已质押4,022万股,占巨龙管业总股本的4.5%;巨日聚义本次质押的4,02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7%,剩余质押状态。

特此公告。

## 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证券代码:002619 证券简称:巨龙管业 公告编号:2015-074

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龙管业”或“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巨龙日照聚义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日聚义”关于股权质押的通知,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权质押的情况

2015年12月14日,巨日聚义将其所持有的有限公司的9.8%巨龙管业股票质押给公司控股股东巨龙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龙集团”),质押股数为4,02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累计已质押4,022万股,占巨龙管业总股本的4.5%;巨日聚义本次质押的4,02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7%,剩余质押状态。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024 证券简称:招商地产 公告编号:[CMPD]2015-158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各境内证券公司至招商银行开立购汇银行账户的提示性公告(第一次)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本公司对各境内证券公司:

● 各境内证券公司于招商局蛇口控股上市交易前完成在招商银行开立人民币专用存款账户的手续。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蛇口控股”吸收合并并存续于2015年10月9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许可2015-2766号批复的核准。

根据公司2015年12月21日公告的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并存续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A股证券账户转股投资者操作指引),对于境内交易的境外投资者以及非境内交易的境外投资者,其未来通过转托管至受限账户减持招商局蛇口控股A股或分红所得人民币资金,可由各境内证券公司为购汇,并最终以港币进行结算。目前,涉及本次吸收合并的外汇事项已经获得国家外汇管理局深圳市分局的批注。

为方便投资者进行操作,特提醒为相关投资者提供后续管理服务的各境内证券公司,可于即日起至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专用存款账户转股账户办理转股,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开立人民币专用存款账户(以下简称“招商银行账户”)并存入人民币专用存款账户(以下简称“存入账户”),各境内证券公司应于存入账户交易结算资金总额归于各境内证券公司分支机构,各境内证券公司需在招商局蛇口控股A股上市交易前完成上述手续,该存款账户将用于后续为投资者代购/代销、各境内证券公司需在招商局蛇口控股A股上市交易后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提醒各证券公司开立购汇银行账户的相关事宜以此公告内容为准,并尽快完成存款账户的开立工作。

特此公告。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1998 A股股票简称:中信银行 编号:临2015-57  
H股股票代码:998 H股股票简称:中信银行

A股股票代码:601998 A股股票简称:中信银行 编号:临2015-57

H股股票代码:998 H股股票简称:中信银行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监事会”、“监事”、“会议”等词语具有《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章程”)规定的含义。

会议审议通过《综合服务框架协议》及其项下拟进行之主要持续关联交易,及该交易于2016年度、2017年度及2018年度之建议年度上限。

会议审议通过《综合服务框架协议》及其项下拟进行之主要持续关联交易,及该交易于2016年度、2017年度及2018年度之建议年度上限。

会议审议通过《综合服务框架协议》及其项下拟进行之主要